



T E M U J I N

# 泰潤國際投資有限公司

(前稱首富國際投資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204



中 期 報 告 2 0 0 8

公司資料

**董事會**

**執行董事**

葉芳青小姐

(於二零零八年八月二十六日退任  
非執行董事及於二零零八年  
九月十九日獲重新委任)

何俊雄先生

(於二零零八年八月二十六日獲委任  
及於二零零八年九月十九日辭任)

全偉成先生

(於二零零八年八月二十六日退任)

**非執行董事**

全台芝女士(主席)

郝偉傑先生

(於二零零八年八月二十六日獲委任)

**獨立非執行董事**

李萬能先生

Jeffrey John Ervine先生

方梓瑩女士

**審核委員會**

李萬能先生(主席)

Jeffrey John Ervine先生

方梓瑩女士

**薪酬委員會**

全台芝女士(主席)

李萬能先生

Jeffrey John Ervine先生

**公司秘書**

陳釗洪先生

**投資經理**

Descartes Global Asset Management  
Limited

**投資經理之董事**

全偉成先生

葉芳青小姐

**主要往來銀行**

香港上海滙豐銀行有限公司

**核數師**

恒健會計師行

執業會計師

**法律顧問**

香港法律

李智聰律師行

開曼群島法律

Maples and Calder Asia

**股份過戶登記總處**

Butterfield Fund Services (Cayman) Limited

Butterfield House

68 Fort Street

P. O. Box 705

Grand Cayman

KY1-1107

Cayman Islands

**股份過戶登記分處**

卓佳標準有限公司

香港

皇后大道東28號

金鐘匯中心26樓

**註冊辦事處**

P. O. Box 309

Ugland House

South Church Street

George Town

Grand Cayman

Cayman Islands

British West Indies

**主要營業地點**

香港

皇后大道中100號

7樓703室

**網址**

<http://www.irasia.com/listco/hk/temujin>

## 中期業績

泰潤國際投資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茲此公佈本公司於截至二零零八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未經審核中期業績，連同二零零七年同期之比較數字。未經審核中期業績已經由本公司之審核委員會審閱如下：

## 簡明收益表

截至二零零八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附註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零七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收入	4	—	37
按公平值列賬及在損益賬中處理 之財務資產之已變現虧損淨額	5	(472)	(494)
持有按公平值列賬及在損益賬中 處理之財務資產之未變現虧損	5	—	(1,033)
營運虧損		(472)	(1,490)
行政開支		(2,043)	(3,224)
經營虧損	5	(2,515)	(4,714)
除稅前虧損		(2,515)	(4,714)
稅項	6	—	—
股東應佔虧損淨額		(2,515)	(4,714)
股息	7	無	無
每股虧損			
— 基本	8	0.120港元	0.224港元
— 攤薄		不適用	不適用

簡明資產負債表

於二零零八年九月三十日

	附註	二零零八年 九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零八年 三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b>非流動資產</b>			
物業、廠房及設備	9	110	123
可出售財務資產	10	1,624	1,624
長期應收款項		-	-
		<b>1,734</b>	<b>1,747</b>
<b>流動資產</b>			
按公平值列賬及在損益賬中處理 之財務資產	11	-	2,229
其他應收款項、按金及預付款項		4,325	3,618
銀行及現金結存		764	1,576
		<b>5,089</b>	<b>7,423</b>
<b>流動負債</b>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284	116
<b>流動資產淨值</b>		<b>4,805</b>	<b>7,307</b>
<b>資產淨值</b>		<b>6,539</b>	<b>9,054</b>
<b>資本及儲備</b>			
股本	12	4,209	4,209
儲備		2,330	4,845
<b>股東資金</b>		<b>6,539</b>	<b>9,054</b>
<b>每股資產淨值</b>	13	<b>0.31 港元</b>	<b>0.43 港元</b>

## 簡明權益變動表

截至二零零八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投資重估				總計 千港元
	股本 千港元	股份溢價 千港元	儲備 千港元	累計虧損 千港元	
於二零零七年四月一日					
（經審核）	4,209	79,845	(9,168)	(55,712)	19,174
可出售財務資產之公平值變動	-	-	345	-	345
期間虧損	-	-	-	(4,714)	(4,714)
於二零零七年九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4,209	79,845	(8,823)	(60,426)	14,805
可出售財務資產之公平值變動	-	-	(293)	-	(293)
出售可出售財務資產之 已變現虧損	-	-	8,748	-	8,748
期間虧損	-	-	-	(14,206)	(14,206)
於二零零八年三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4,209	79,845	(368)	(74,632)	9,054
期間虧損	-	-	-	(2,515)	(2,515)
於二零零八年九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4,209	79,845	(368)	(77,147)	6,539

簡明現金流量表

截至二零零八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七年 千港元
經營業務所耗現金淨額	(2,566)	(531)
投資業務所得／(所耗)現金淨額	1,754	(490)
融資活動所得現金淨額	-	-
	<hr/>	<hr/>
現金及現金等值物減少淨額	(812)	(1,021)
於四月一日之現金及現金等值物	1,576	1,209
	<hr/>	<hr/>
於九月三十日之現金及現金等值物	764	188
	<hr/> <hr/>	<hr/> <hr/>

## 簡明中期財務報表附註

### 1. 編製基準

未經審核簡明中期財務報表乃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附錄16之適用披露規定，以及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香港會計準則(「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及其他適用香港會計準則及詮釋以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而編製。

簡明中期財務報表應與二零零八年經審核財務報表一併閱讀。編製簡明中期財務報表時所採用之會計政策及編製基準與本公司截至二零零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經審核財務報表所應用者相同。簡明中期財務報表乃根據歷史成本慣例而編製，惟金融工具乃按公平值或重估金額(視何者適用而定)計量除外。

### 2. 主要會計政策

香港會計師公會已經頒佈若干新制訂和經修訂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該等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於本會計期間內首次適用於本公司或可供提前採用。採用該等新制訂和經修訂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並無導致本公司應用於所列報本期間及以前期間的財務報表的會計政策出現重大變動。

本公司編製本年度財務報表時首次採用以下新制訂和經修訂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採用這些新制訂和經修訂的準則及詮釋無重大影響。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詮釋第12號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詮釋第14號

服務經營權安排  
香港會計準則第19號－界定福利  
資產之限制、最低資金規定及其相互關係

本公司在編製這些財務報表時尚未採用下列已發布但尚未生效的新制訂和經修訂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經修訂)  
香港會計準則第23號(經修訂)  
香港會計準則第27號(經修訂)  
香港會計準則第32號和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修訂)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2號(修訂)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經修訂)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8號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詮釋第13號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詮釋第15號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詮釋第16號

財務報表呈列<sup>1</sup>  
借貸成本<sup>1</sup>  
綜合及獨立財務報表<sup>2</sup>  
可沽金融工具及清盤時的義務<sup>1</sup>  
股份付款：歸屬條件及註銷<sup>1</sup>  
業務合併<sup>2</sup>  
經營分部<sup>1</sup>  
客戶長期支持計劃<sup>4</sup>  
有關興建房地產的協議<sup>1</sup>  
對境外業務淨投資的套期<sup>3</sup>

- <sup>1</sup> 於二零零九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 <sup>2</sup> 於二零零九年七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 <sup>3</sup> 於二零零八年十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 <sup>4</sup> 於二零零八年七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 2. 主要會計政策(續)

本公司正在評估首次採用這些新制訂和經修訂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的影響。到目前為止，本公司得出如下結論：採用這些新制訂和經修訂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可能需要做出新的披露或修改目前披露，然而，這些新制訂和經修訂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不會對本公司的經營業績和財務狀況產生重大影響。

## 3. 分類資料

截至二零零八年及二零零七年九月三十一日止期間，本公司之營業額及虧損淨額主要來自投資控股之利息收入及股息收入。董事認為，該等活動構成單項業務分部，原因為該等交易須承擔共同風險及共同分享回報。鑑於本公司之業務性質為投資控股，故提供經營虧損之業務分部分析並無意義。本公司於年內之分部資產及負債按地區市場分析如下：

	香港特區		中國 (不包括香港特區)		合共	
	二零零八年 九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零八年 三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二零零八年 九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零八年 三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二零零八年 九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零八年 三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b>資產與負債</b>						
<b>資產</b>						
分類資產	110	123	4,651	4,581	4,761	4,704
未分配公司資產					2,062	4,466
<b>總資產</b>					6,823	9,170
<b>負債</b>						
未分配公司負債及總負債					284	116
其他資料：						
資本性增加	-	-	-	-	-	-
折舊	17	95	-	-	17	95

4. 收入

本公司之收入分析如下：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零七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利息收入	-	37
	<u>-</u>	<u>37</u>
	<u>-</u>	<u>37</u>

5. 經營虧損

經營虧損經扣除／(計入)下列各項：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零七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董事酬金		
— 袍金		
執行董事	15	-
非執行董事	30	-
獨立非執行董事	90	30
— 其他酬金	-	-
— 公積金供款	-	-
	<u>135</u>	<u>30</u>
董事酬金總額	135	30
員工成本		
— 薪金	360	419
— 公積金供款	-	11
	<u>360</u>	<u>430</u>
員工成本總額(不包括董事酬金)	360	430
租金及差餉	479	759
折舊	17	57
投資管理費用	-	100
按公平值列賬及在損益賬中處理之 財務資產之已變現虧損淨額	(472)	(494)
持有按公平值列賬及在損益賬中處理之 財務資產之未變現虧損	-	(1,033)
	<u>-</u>	<u>(1,033)</u>

**6. 稅項**

由於本公司在本期間內並無在香港產生的應課稅溢利，故並無作出香港利得稅撥備（二零零七年：無）。

於結算日，本公司有未動用之稅項虧損約**22,046,000**港元（二零零八年三月三十一日：約**19,531,000**港元），可無限期轉結以抵銷未來溢利。由於未來溢利之不可估計性，故未有就稅項虧損確認遞延稅項資產。

**7. 股息**

董事會不建議派發本期間之任何中期股息（二零零七年：無）。

**8. 每股虧損**

每股虧損乃根據截至二零零八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股東應佔虧損淨額約**2,515,000**港元（二零零七年：約**4,714,000**港元）及期內已發行普通股之加權平均數**21,042,300**股（二零零七年：**21,042,300**股）計算。由於在本期間內並無發生攤薄事件，因此並無呈列每股攤薄虧損（二零零七年：無）。

**9. 物業、廠房及設備**

	傢俬及 裝置 千港元	辦公室 設備 千港元	電腦設備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b>成本值</b>				
於二零零八年三月三十一日及 於二零零八年四月一日	167	47	255	469
購置	—	4	—	4
於二零零八年九月三十日	167	51	255	473
<b>折舊及減值</b>				
於二零零八年三月三十一日及 於二零零八年四月一日	167	45	134	346
本期間撥備	—	1	16	17
於二零零八年九月三十日	167	46	150	363
<b>賬面淨值</b>				
於二零零八年九月三十日	—	5	105	110
於二零零八年三月三十一日	—	2	121	123

10. 可出售財務資產

	二零零八年 九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零八年 三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非上市股本證券，按成本值	1,991	1,991
公平值變動	(367)	(367)
公平值	<u>1,624</u>	<u>1,624</u>

11. 按公平值列賬及在損益賬中處理之財務資產

	二零零八年 九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零八年 三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按公平值列賬及在損益賬中處理之財務資產：		
於香港上市，按成本值	-	4,646
於收益表確認之未變現虧損	-	(2,417)
	<u>-</u>	<u>2,229</u>
市值	<u>-</u>	<u>2,229</u>

12. 股本

	普通股數目	面值 千港元
法定：		
於期初及於結算日	<u>50,000,000</u>	<u>10,000</u>
已發行及繳足：		
於期初及於結算日	<u>21,042,300</u>	<u>4,209</u>

13. 每股資產淨值

每股資產淨值乃根據本公司於二零零八年九月三十日之資產淨值約6,539,000港元(二零零八年三月三十一日：約9,054,000港元)，及於當日已發行普通股21,042,300股(二零零八年三月三十一日：21,042,300股)計算。

**14. 關連人士交易**

(a) 於本期間內，本公司主要管理人員（即董事）的酬金載列如下：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零七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袍金	135	30
薪酬、津貼及實物權益	-	-
強積金計劃供款	-	-
	<u>135</u>	<u>30</u>

(b) 於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一日，本公司與Descartes Global Asset Management Limited（「Descartes」）訂立投資管理協議，由二零零八年一月一日起為期兩年。Descartes有權收取投資管理年費1港元。

本公司執行董事葉芳青小姐及全偉成先生（於二零零八年八月二十六日退任）亦為Descartes之董事。

**15. 承擔**

**(a) 經營租賃安排**

於本期間內，本公司根據不可撤銷之經營租賃安排租用若干辦公室處所，租金固定，平均年期為兩年。

於二零零八年九月三十日，本公司就土地及樓宇根據不可撤銷經營租賃，於以下到期日應付之日後最低租金款項如下：

	二零零八年 九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零八年 三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一年內	912	1,142
第二年至第五年（包括首尾兩年）	1,216	1,672
	<u>2,128</u>	<u>2,814</u>

**(b) 資本承擔**

於結算日，本公司並無重大資本承擔。

##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 業務及財務回顧

截至二零零八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公司並無錄得任何收入，而去年同期之收入則約為**37,000**港元。於本期間內，本公司股東應佔未經審核虧損淨額約為**2,515,000**港元，較去年同期約**4,714,000**港元減少約**46.6%**。本公司之每股虧損約為**0.120**港元，而二零零七年則為**0.224**港元。

本公司在本期間內招致虧損，乃主要由於持有按公平值列賬及在損益中處理之財務資產之未變現虧損及經營開支所致。由於管理層已經作出嚴格的成本控制，以儘量減少本公司之經營開支，因此，期間虧損大幅減少。

於回顧期間內，本公司並無投資於任何上市證券，原因為管理層認為，證券市場現正處於減少槓桿階段。在此之際，董事會在作出投資決定時採取審慎態度，靜候黃金機會出現。

於回顧期間內，本公司之非上市公司投資並無產生任何重大投資回報。董事會將會密切監察該等非上市投資，並將會採取適當行動，以儘量為股東增加回報。

### 展望

管理層預期，香港市場在短期至中期時間內將會持續波動，而且缺乏清晰方向，因為其非常受到環球金融海嘯及美國經濟放緩所影響。管理層對美國次按危機及信貸緊縮抱持審慎態度，認為是次金融動蕩尚未結束。

由於股票市場依然瀰漫著悲觀情緒，因此，本公司將會較為專注於非上市投資。本公司將會繼續對若干項目進行盡職審查，並密切監察所有現有投資項目。管理層認為，目前可能有機會讓本公司以較低投資估價值物色私人資金項目。有鑑於波動的市場狀況，本公司將會繼續審慎執行投資策略，當中特別強調風險管理。

董事會一直在積極尋找集資機會，以增強本公司之財務狀況。董事會理解到，在目前的市場情況下取得資金並不容易，並將會以此為優先處理的首要任務。

#### **本公司資產押記、資本承擔及或然負債**

於二零零八年九月三十日，本公司之資產並無任何押記，而本公司亦並無任何重大資本承擔及或然負債（二零零七年：無）。

#### **流動資金及財務資源**

於二零零八年九月三十日，本公司之總資產約為**6,823,000**港元（二零零八年三月三十一日：**9,170,000**港元），其中非流動部分及流動部分分別約為**1,734,000**港元（二零零八年三月三十一日：**1,747,000**港元）及約**5,089,000**港元（二零零八年三月三十一日：**7,423,000**港元），其以流動負債約**284,000**港元（二零零八年三月三十一日：**116,000**港元）及股東資金約**6,539,000**港元（二零零八年三月三十一日：**9,054,000**港元）提供資金。

於二零零八年九月三十日，本公司之流動比率（按總流動資產除以總流動負債計算）約為**17.9**（二零零八年三月三十一日：**64.0**），而資本負債比率（按總負債除以股東資金總額計算）約為**0.043**（二零零八年三月三十一日：**0.013**）。於截至二零零八年九月三十日止期間內，本公司錄得流動比率大幅降低，而資本負債比率則有所上升，原因為本公司在整個期間內繼續蒙受淨經營虧損。

於二零零八年九月三十日，本公司並無任何重大借款（二零零八年三月三十一日：零港元）。

#### **重大投資**

於本期間內，本公司之投資組合主要包括香港上市證券及中國非上市權益證券。整體而言，投資組合經小心管理，並全面多元化，以儘量減少本公司之投資過分集中於任何單一行業而導致之商業風險。

於回顧期間內，有鑑於股票市場之不明朗因素及欠佳表現，本公司已經全數出售其上市投資組合。管理層將會執行審慎之投資策略，當中特別強調風險管理。

### 股本架構

於截至二零零八年九月三十日止期間內，本公司之股本架構並無任何變動。

### 外幣波動

本公司大部分業務交易均以港元為單位。董事會相信，本公司並無重大外匯風險敞口，因此認為無須運用金融工具作套期用途。

### 僱員及薪酬政策

於二零零八年九月三十日，本公司僱用**2**位僱員(二零零七年：**5**位僱員)，酬金總額(包括董事酬金)約為**495,000**港元(二零零七年：**460,000**港元)。僱員酬金乃根據僱員之職責及表現而釐定。

### 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於股份及相關股份之權益

於二零零八年九月三十日，根據本公司按照證券及期貨條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所備存之權益登記冊，本公司董事、主要行政人員及彼等之聯繫人士於本公司及其聯營公司(具有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所賦予之涵義)之股份、相關股份及債券中擁有須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7**及第**8**分部知會本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之權益及淡倉(包括本公司董事、主要行政人員及彼等之聯繫人士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之有關規定被當作或被視為擁有之權益及淡倉)，或須記入並已記入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存置之登記冊內之權益及淡倉，或須根據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所載《上市公司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另行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之權益及淡倉，載列如下：

好倉

本公司每股面值0.20港元之普通股

董事姓名	身份	所持／擁有權益	
		之股份數目	股權百分比
全台芝女士	由控股企業所持有(附註)	3,528,400	16.77%

附註：3,528,400股本公司普通股由EC Capital Limited(「EC Capital」)擁有，而全台芝女士實益擁有EC Capital。因此，鑑於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全台芝女士為EC Capital之最終實益擁有人，故全台芝女士被視為於EC Capital享有之股份中擁有權益。

除上文披露者外，於截至二零零八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內任何時間，本公司或其聯營公司概無參與訂立任何安排，令本公司董事或主要行政人員及彼等之聯繫人士，或彼等之配偶或未滿十八歲之子女，可透過購入本公司或其聯營公司之股份或債券而獲益。

除上文披露者外，本公司董事、主要行政人員及彼等之聯繫人士於二零零八年九月三十日概無於本公司或其任何聯營公司(具有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所賦予之涵義)之任何股份、相關股份或債券中擁有或被視為擁有任何須記入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存置之登記冊內之權益或淡倉，或須根據上市規則所載《上市公司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另行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之權益或淡倉。

## 主要股東

於二零零八年九月三十日，根據本公司按照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所備存之主要股東登記冊，據董事所知，於本公司股份或相關股份中擁有須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2及第3分部之規定向本公司披露之權益或淡倉之人士／公司（並非本公司董事、主要行政人員及彼等之聯繫人士）如下：

### 好倉

本公司每股面值0.20港元之普通股

股東姓名／名稱	身份	所持／擁有權益	
		之股份數目	股權百分比
王安妮女士	實益擁有人	3,914,500	18.60%
EC Capital	實益擁有人(附註1)	3,528,400	16.77%
全台芝女士	由控制企業所持有(附註1)	3,528,400	16.77%
Key Mark Investments Limited (「Key Mark」)	實益擁有人(附註2)	2,958,800	14.06%
郭潔萍女士	由控制企業所持有(附註2)	2,958,800	14.06%
楊國華女士	實益擁有人	2,465,600	11.72%

附註：

1. 全台芝女士實益擁有EC Capital全部已發行股本，而EC Capital持有本公司3,528,400股普通股。
2. 郭潔萍女士實益擁有Key Mark全部已發行股本，而Key Mark持有本公司2,958,800股普通股。

除上述披露之權益外，於二零零八年九月三十日，董事並不知悉任何其他人士於本公司股份或相關股份中擁有須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2及第3分部之規定向本公司披露之5%或以上權益或淡倉。

###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上市證券

於截至二零零八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本公司概無購買、贖回或出售本公司任何上市證券。

### 審核委員會

審核委員會由本公司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組成，分別為李萬能先生(主席)、**Jeffrey John Ervine**先生及方梓瑩女士。審核委員會與本公司之管理層定期舉行會議，以檢討本公司所採納之會計原則及慣例、內部監控系統之有效性，以及審閱本公司之中期及年度報告。審核委員會已審閱本公司於截至二零零八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未經審核中期業績。

### 薪酬委員會

薪酬委員會包括一名非執行董事全台芝女士(主席)及兩名獨立非執行董事李萬能先生及**Jeffrey John Ervine**先生。

薪酬委員會主要負責就本公司董事、高級管理層及投資經理之薪酬政策向董事會提供建議，並監督執行董事、高級管理層及投資經理之薪酬福利。

### 有關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

於截至二零零八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內，本公司已採納一套比《上市規則》附錄10之標準守則所訂標準相約的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行為守則。經向全體董事作出特定查詢後，全體董事均確認，彼等在本期間內已遵守守則所定有關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及其本身自訂的守則。

## 遵守《企業管治常規守則》

董事會認為，於整個期間內，本公司已一直遵守《上市規則》附錄14所載之《企業管治常規守則》（「企業管治常規守則」），惟以下偏離事項除外：

### 守則條文A.4.1

根據守則條文A.4.1，非執行董事的委任應有指定任期，並須接受重新選舉。

本公司各現任非執行董事均並無指定任期。此情況構成偏離守則條文A.4.1之行為。然而，根據本公司經修訂之組織章程細則，本公司所有董事均須在每年的股東週年大會上輪換卸任。因此，本公司認為已採取足夠措施，以確保本公司之企業管治常規不比《企業管治常規守則》所載者寬鬆。

### 足夠之公眾持股量

根據本公司所取得之公開資料及就董事所知悉，本公司股份在公眾人士手上之百分比不少於本公司之已發行股份總數之25%。

承董事會命  
泰潤國際投資有限公司  
執行董事  
葉芳青

香港，二零零八年十二月十七日

於本報告日期，董事會包括執行董事葉芳青女士；非執行董事全台芝女士及郝偉傑先生；及獨立非執行董事李萬能先生、Jeffrey John Ervine先生及方梓瑩女士。